**招聘岗位、类别、人数及条件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党群部门  管理岗  一 | 10 | 专业不限；中共党员；硕士及以上学位；35周岁以下（1984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）；有高校两年及以上工作经历。 |
| 党群部门  管理岗  二 | 10 | 专业不限；中共党员；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、学位；35周岁以下（1984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）; 有高校工作经历。 |
| 行政部门  管理岗  一 | 10 | 专业不限；中共党员；硕士及以上学位；35周岁以下（1984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）；有高校两年及以上工作经历。 |
| 行政部门  管理岗  二 | 10 | 专业不限；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、学位；35周岁以下（1984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）; 有高校工作经历。 |
| 管理党群岗 | 17 | 专业不限；中共党员；研究生学历、硕士学位，且具有大学本科学历、学士学位；在校学习期间担任过校、院、班级学生主要干部一学年及以上；年龄要求30周岁及以下（1989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）；限应届毕业生报考。 |
| 管理行政岗 | 8 | 专业不限；中共党员；研究生学历、硕士学位，且具有大学本科学历、学士学位；在校学习期间担任过校、院、班级学生主要干部一学年及以上；年龄要求30周岁以下（1989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）;限应届毕业生报考。 |

注：

1.应届毕业生应于2020年7月31日前取得研究生学历、硕士及以上学位证书（受疫情影响需延期毕业的，视疫情影响情况酌情推迟）。国（境）外高校或国家级科研院所毕业生，须取得国外学历学位证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。

2.限应届毕业生报考的岗位，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（即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国家规定的2年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，户口、档案、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、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、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）也可报考。

3.公告所指学生干部为班级班长、团支书；校院两级团组织学生书记、副书记；校院两级学生会主席、副主席、部长；校级学生社团主要负责人；学生党支部支委。